

技术服务合同

项目名称： 海口市人口动态管控服务

甲方合同编号：

乙方合同编号：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 海口市公安局

受托方（乙方）： 国家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中心海南分中心

签订时间： 2019 年 月 日

签订地点： 海口市



后 15 天内提交有关证明材料。双方协商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遭受不可抗力一方的违约责任。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，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。

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一式陆份，甲方执叁份，乙方执叁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第二十二条 关于合同签署：(1) 签字页由双方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注明签署日期。(2) 合同文本由双方加盖骑缝章。

【以下无正文，为签署页】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

委托代理人（签名）：

2019年8月29日



刘梅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

委托代理人（签名）：

2019年8月29日



蔡洪荣

